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4日以当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4日在公司以现场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侃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其中，刘佳珺监事以视频会议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50）于2022年10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经公司控股股东奇耐联合纤维亚太控股有限公司提名，监事会同意补选 William Kaz Piotrowski 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1），任期自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附件 1：监事候选人 William Kaz Piotrowski 先生简历

William Kaz Piotrowski，男，美国国籍，出生于 1979 年 4 月，在三一学院获得文学士学位，并在康涅狄格大学法学院获得法学博士学位。2005 年至 2009 年，他在 McCarter & English, LLP 担任商业诉讼律师。2009 年至 2013 年，他先后担任联合技术公司的助理律师和首席法律官。2013 年至 2019 年，他在巴恩斯集团公司担任工程部件总顾问、全球合规官、公司董事和助理秘书。2019 年至今，先后在 Lydall 公司担任副总裁，副总法律顾问兼秘书。2021 年至今，先后担任 Alkegen 副总法律顾问，副总裁，高级副总裁和总法律顾问。

William Kaz Piotrowski 先生未持有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William Kaz Piotrowski 在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联方任职，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William Kaz Piotrowski 先生与持有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其他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William Kaz Piotrowski 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William Kaz Piotrowski 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William Kaz Piotrowski 先生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